



史學叢書系列 51

葉高樹著

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

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

葉高樹◎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 / 葉高樹著. --初

版. -- 臺北縣板橋市：稻鄉，民 91

面：21 公分

參考書目：面

ISBN：986-7862-04-X（平裝）

1. 文化史－中國－清（1644-1912）

637

91009335

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

著 者：葉高樹

發行人：吳秀美

出版：稻鄉出版社

台北縣板橋市漢生東路 53 巷 28 號

電話：(02) 22566844、22514894

傳真：(02) 22564690

郵撥帳號：1204048-1

登記號：局版台業字第四一四九號

印刷：吉豐印刷有限公司

定價：新台幣 450 元

初版：中華民國 91 年 7 月

ISBN：986-7862-04-X

※破損頁或缺頁請寄回本社更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近年以來，學者對於清代文化政策研究者先後不輟，成績斐然，貢獻良多。惟大半限於學術論文，而且取材不一，觀點互異。至於一本有理論、有系統、有內容的專書，迄今尚屬罕觀。本書的應時出版，殊覺難能可貴，而適合此一需要。

「文化政策」包羅萬象，錯綜複雜，實為一國政治文化（political culture）的具體表徵。舉凡社會倫理、學術思想、政法體制、宗教信仰，乃至統治者的世界觀及其治國理念等等，無不可涵蓋於其內，宛如一座五光十色的萬花筒，眩人耳目。著者不辭艱鉅，積數年之功，廣肆蒐羅、窮究極討，在現有研究的成果之上，益以個人的創獲，終得完成此一皇皇鉅著，洋洋三十餘萬言，對於學術的研究，必將作出一定的貢獻，殆無疑義。

本書之研究，主要的乃係從「征服政權」與「中原政權」二重特徵的角度切入。然後再以大歷史的眼光，分別就統治意識、漢籍滿譯、官修史書、思想控制、編修群書及國語騎射等六大主題，對於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作一長時段（the long duration）、總體性（holism）的宏觀透視。時而比較、時而分析、時而綜合，深得方法學運用之妙。尤其是著者精通滿文，對於原始史料可獲運用之便，亦使本書更為增色不少。

綜觀本書所揭之清朝前期文化政策，固然是以滿洲本位為主，其目的則在維護滿族的長期統治與利益，但亦有幾大特色以資彌補。一是具有相當的彈性，對於此一政策所衍生的流弊，頗能適時地調

整，以爲匡救。二是態度較爲公正，不似元朝「內蒙古、色目；外漢人、南人」，因而乃能使胡、漢一家，而不致肝膽楚越。三是政策的靈活，因人制宜、因地制宜、因時制宜，常因民族或地域的不同而相異，並不拘於一定的成規。尤其是在宗教政策方面，聽任各族的信仰自由，使其仍能保存固有的生活方式與民族文化，運用得最爲成功。充分顯示：在清朝統治下的中國，實可以說是一個多民族（multi-ethnics）、多文化（multi-culture）、多體制（multi-institutions）的共同體，堪以爲中國未來的政治取向提供一個歷史的範例。

尤有進者，當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從「征服政權」落實到「中原政權」時，儒教，特別是朱子學所扮演的角色，似乎亦隨之大爲提高。而且無獨有偶，當十七、十八世紀之際，位於中國周邊的日本德川幕府、朝鮮的李氏王朝、越南的後黎朝及阮朝也紛紛地將朱子學爲中心的儒教定爲國教（參閱朱雲影，《中國文化對日韓越的影響》，頁 629-646，〈中國儒教對於日韓越的影響〉）。由是可知，此一以中國儒學爲軸心的東亞文化圈之出現，殆與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密切相關，而決非屬於歷史之偶然也。是爲序。

王家儉

二〇〇二、二、十二

于加拿大溫哥華寄廬

清朝前期的文化政策

目 次

緒 論	1
第一章 滿漢之人 均屬一體：滿洲統治中國的特色	
第一節 滿洲統治下的「征服政權」特徵	17
第二節 滿洲統治下的「中原政權」特徵	30
第三節 「多元一體」政權中的文化調適	41
第二章 彙纂繙譯 用備觀覽：譯書事業與文化溝通	
第一節 關外時期滿文的創製與繙譯漢籍	53
第二節 順、康、雍、乾四朝的譯書事業	65
第三節 滿文譯書反映出的文化溝通意涵	83
第三章 淑慝並昭 褒貶不爽：官修史書的教化取向	
第一節 滿洲君主對歷史的認識及其史觀	101
第二節 順、康、雍、乾四朝的官修史書	122
第三節 官修史書中的「以史御下」策略	156

第四章 杜遏邪言 以正人心：思想言論的管制措施

第一節 「崇儒重道」與學術正統的確立.....	179
第二節 「黜邪崇正」與宗教政策的制訂.....	207
第三節 「文字獄」案與政治言論的管制.....	240

第五章 稽古右文 聿資治理：編定群書與文化統制

第一節 滿洲君主對「文治」精神的追求.....	283
第二節 徵書、禁書、編書政策間的關係.....	299
第三節 《四庫全書》的修纂與文化專制.....	325

第六章 學習國語 專精騎射：清帝的文化危機意識

第一節 「國語騎射」政策的形成與推動.....	351
第二節 雍正時期對「廢弛陋習」的整飭.....	370
第三節 乾隆朝挽救「國語騎射」的努力.....	385

結 論.....	409
----------	-----

徵引書目.....	417
-----------	-----

表 次

表 2-2-1	順、康、雍、乾四朝官方刊刻漢籍滿文譯本一覽表.....	67
表 3-2-1	順、康、雍、乾四朝官修史書一覽表.....	126
表 3-2-2	順、康、雍、乾四朝官修史書分類統計表.....	132
表 4-1-1	順、康、雍、乾四朝官方刊刻儒家典籍一覽表.....	195
表 4-3-1	順、康、雍、乾四朝「文字獄」案一覽表.....	254
表 4-3-2	順、康、雍、乾四朝「文字獄」案主 要涉案人身分統計表.....	269
表 5-2-1	順、康、雍、乾四朝官方編定群書一覽表.....	311
表 5-2-2	順、康、雍、乾四朝官方編定群書分類統計表.....	318
表 6-1-1	順、康、雍、乾四朝八旗學校設置一覽表.....	357

緒論

就現代的觀點而言，每個國家或政權的建立，都有所謂的立國精神或統治的意識型態；在傳統中國，除了一貫地凸顯儒家思想的精神與價值之外，是否有其他相對應與配合的措施，實值得深入探討。因此，針對歷代的文化政策進行研究，當有助於瞭解傳統王朝的立國精神，及其統治的意識型態。

對於滿洲人建立的清朝，一個以馬上得天下、少數統治多數的民族而言，我們看到的歷史現象是：滿洲統治者在致力於武力開拓的同時，也留心文化活動；在對漢民族實施高壓統治之際，也積極發揚漢文化的精神；在傾慕中原文化之餘，仍不忘維護滿洲文化的傳統。尤其是早在關外時期的君主，即已為這個新興政權勾勒出「文武並用，以武功勘禍亂，以文教佐太平」的願景，¹展現恢弘的開國氣象。凡此種種，都反映出滿洲統治者對文化的重視，而且對文化統制與文化建設有獨到的見解。是以探究滿洲君主的治術，及其文化政策的擬定與執行，當為瞭解清政權建立與鞏固過程的重要關鍵。

傳統中國對「文化」一詞的理解，據《易經·賁卦·彖傳》曰：「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唐孔穎達《周易正義》云：「言聖人觀察人文，則《詩》、《書》、《禮》、《樂》之謂，當法此教而化成天下也」，

¹ 《清實錄·太宗文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6，頁22，天聰四年四月己卯條。

²包括文治教化與典章制度兩大層面。西方社會科學對「文化」的概念，又涵蓋了習俗、信仰、語言、社會形式等現象，是人類社會的遺產、行為的規範，以及適應環境的獨特方式，³則牽涉的範圍極為廣泛。雖然古今中外對「文化」的定義眾說紛紜，莫衷一是，⁴但是無論從何種角度來解析，所謂的「文化」，其基線（base line）大體不脫以生活方式的共識為基礎，以行為準則的確立為目標，並據以凝聚而成的集體價值觀。當統治者或政府試圖以政治的力量，塑造符合國家需求的集體價值觀，或制定引導集體價值觀走向的諸多措施，便構成了所謂的文化政策。

在清朝的官方文獻中，並未出現明確的「文化政策」字樣，常是以「文教」或「教化」來表示；近人研究清朝文化政策的相關論著，則以涉及個別文化事務的議題為主，尚未規範出全面且具體的項目。將中國傳統的「文化」概念落實為施政方針，反映在清朝基本國策者，首推順治十年（1653年）訂定的「崇儒重道」政策，⁵並推而廣之，於順治十二年（1655年）形成「興文教、崇經術，以開太平」的治國理念；⁶到了康熙九年（1670年），康熙皇帝更進一步提出「不以法令為亟，而以教化為先」的「十六條聖訓」。⁷上述政策的提出，說明了滿

² 孔穎達，《周易正義》，收入《十三經注疏》，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雕本（台北：藍燈文化公司影印），卷3，頁14。

³ 參見朱岑樓主編，彭懷真等譯，《社會學辭典》（台北：五南圖書公司，1991年），頁213-215，「文化」條。

⁴ 參見殷海光，《中國文化的展望》（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88年），上冊，〈什麼是文化？〉，頁29-51。

⁵ 《清實錄·世祖章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74，頁9，順治十年四月甲寅條。

⁶ 《清實錄·世祖章皇帝實錄》，卷91，頁16，順治十二年三月壬子條。

⁷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34，頁10-11，康熙九年十月癸巳條。

洲君主高度地接受漢文化的傳統，學者遂多以此做為討論清朝文化政策的基礎。⁸

在文化政策的範疇中，從「崇儒重道」衍生而來的，包括重視科舉取士制度、⁹舉行「博學鴻詞」特科，¹⁰以及確立程朱理學的地位。¹¹其次，在以文化政策為題的研究成果中，又有確定民族高壓政策、圖

⁸ 參見劉澐，〈康熙的文化政策〉，《故宮博物院院刊》，1984年第1期（1984年2月），頁17-20；王戎生主編，《清代全史》，第2卷（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429-432；陳祖武，《清初學術思辨錄》（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年），頁32-34；莊吉發，〈清代的文化政策與薩滿信仰〉，收入蒙藏委員會、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編，《第二屆中國邊疆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蒙藏委員會，1996年），頁61-64；黃愛平，《十八世紀的中國與世界·思想文化卷》，收入戴逸主編，《十八世紀的中國與世界》（瀋陽：遼瀋書社，1998年），頁1-23。

⁹ 《清實錄·世祖章皇帝實錄》，卷74，頁9，順治十年四月甲寅條，諭禮部曰：「國家崇儒重道，各地方設立學宮，令士子讀書，各治一經，選為生員，歲試、科試、入學肄業，朝廷復其身，有司接以禮，培養教化，貢明經、舉孝廉、成進士，何其重也。朕臨御以來，各處提學官，每令部院考試而後用之，誠重視此生員也。……今後各提學御史、提學道誠能體朕教養儲材之心，實力遵行，自使士風不變，人材輩出，國家治平，實嘉賴之，朕不靳陞賞。如仍沿襲陋規，苟圖自利，憲典俱在，決不寬宥。」

¹⁰ 《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71，頁11，康熙十七年正月乙未條，諭吏部曰：「自古一代之興，必有博學鴻儒，振起文運，闡發經史，潤色詞章，以備顧問著作之選。朕萬幾餘暇，游心文翰，思得博學之士，用資典學。我朝定鼎以來，崇儒重道，培養人材，四海之廣，豈無奇才碩彥、學問淵通、文藻瑰麗可以追蹤前喆者。凡有學行兼優，文詞卓越之人，不論已仕未仕，令在京三品以上，及科道官員、在外督撫布按，各舉所知，朕將親試錄用。其餘內外各官，果有真知灼見，在內開送吏部，在外開報督撫，代為題薦，務令虛公延訪，期得真才，以副朕求賢右文之意。」

¹¹ 康熙皇帝接納理學大臣熊賜履的建議，崇尚程朱之學，據《清實錄·聖祖仁皇帝實錄》，卷22，頁14-15，康熙六年六月甲戌條，內弘文院侍讀熊賜履遵旨條奏曰：「伏乞皇上隆重師儒，興起學校，畿輔則責成學院，各省則責成學道，使之統率士子，講明正學，非《六經》、《語》、《孟》之書不讀，非濂、洛、關、閩之學不講，敦崇實行，扶持正教。……則道術以正，學術以明，教化大行，人材日盛，其有補於國家也。」

書的訪求與編纂、重視漢族知識分子，以及黜邪崇正的宗教政策等項目。¹²其中，圖書的訪求與編纂一項，又應涵蓋因訪求圖書而逐漸形成的禁書政策，¹³以及與禁書關係密切的「文字獄」案；¹⁴因編纂圖書而陸續完成了具有教化功能的官修史書，¹⁵以及規模空前龐大的《四庫全書》。再次，也有學者從滿洲文化的角度出發，認為乾隆皇帝主持《滿洲實錄》的繪寫、《舊滿洲檔》的重抄（即《滿文老檔》），以及《五體清文鑑》的纂修，是文化政策的重大成就。¹⁶其實，自努爾哈齊創製滿文以來，清朝官方以滿文編寫的文獻留存至今者，數量極多；¹⁷其

-
- ¹² 例如：劉潞，〈康熙的文化政策〉，頁16-24，列舉的項目包括：一、尊孔崇儒；二、確立程朱理學為清代官方哲學；三、重視漢族地主階級知識分子；四、有條件地利用外來文化。劉氏所指的「外來文化」係西方文化，主要討論康熙皇帝與外國傳教士的往來，惟對整個國家文化政策走向的影響尚屬有限，故本文對此問題擬略而不論。王戎生主編，《清代全史》，第2卷，頁427-433，歸納為：一、民族高壓政策的確定；二、科舉取士制度的恢復；三、「崇儒重道」基本國策的實施；四、「博學鴻儒」特科的舉行；五、圖書的訪求與編纂。陳祖武，《清代學術思辨錄》，頁30-37，所列條目與《清代全史》一致，而另增加「由尊孔到尊朱」一項，則又與〈康熙的文化政策〉之論略同。莊吉發，〈清代的文化政策與薩滿信仰〉，頁57-67，指出清廷取締左道異端或巫覡文化，是文化政策制訂過程中的重要項目，而這個觀點往往被學者忽略。此外，陳捷先，〈盛清時期之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收入陳捷先，《清史雜筆》，第1輯（台北：學海出版社，1977年），頁121-145，從帝王的提倡、人才的羅致、資料的搜訪、圖書的編纂等四方面，討論康、雍、乾三朝對漢文化的維護與推動，亦屬於文化政策的一環。
- ¹³ 參見黃愛平，〈四庫全書纂修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9年），頁22-39；郭成康等，〈乾隆皇帝全傳〉（北京：學苑出版社，1994年），頁599-600。
- ¹⁴ 參見丁原基，〈清代康雍乾三朝禁書原因之研究〉（台北：華正書局，1983年），頁31-314；黃愛平，〈四庫全書纂修研究〉，頁40-100。
- ¹⁵ 參見葉高樹，〈乾隆時代官修史書的教化功能——兼論乾隆皇帝統御漢人的策略〉，《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第22期（1994年6月），頁171-199。
- ¹⁶ 參見神田信夫，〈乾隆帝の文化事業——故宮博物院の收藏品をめぐって〉，收入神田信夫，《滿學五十年》（東京：刀水書房，1992年），頁89。
- ¹⁷ 關於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現藏滿文文獻概況，檔冊部分參見莊吉發，〈故宮檔案述要〉（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3年）；圖書部分參見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國立故宮博物院善本舊籍總目〉（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年）。至於中

中亦有將漢文典籍繙譯成滿文者，更成為滿洲認識、研究漢文化的重要途徑。¹⁸此外，滿洲對漢文化接受程度的高低，代表著滿、漢兩種文化勢力的消長，論者以為，其間歷經了由積極轉變為消極的過程，¹⁹則意味著滿洲民族文化意識的覺醒，並具體表現在提倡滿洲語文與騎射技能方面。²⁰換言之，滿洲統治者選擇了以漢文化做為帝國的主流價值，同時亦欲維持本民族文化於不墜。至於構成文化政策背後的統治意識，當與滿洲政權在形成、壯大期間，不斷地與周邊民族發生頻繁的文化互動，而摶成以滿洲為中心的多元文化特徵有關。²¹因此，探討清朝的文化政策，又必須兼顧民族關係與民族政策，始能對問題

國方面收藏的滿文文獻，參見黃潤華、屈六生編，《全國滿文圖書資料聯合目錄》（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1年）。有關滿文文獻的史料價值，參見陳捷先，〈滿洲文與清初歷史研究〉，收入《清史雜筆》，第1輯，頁1-24；莊吉發，〈文獻足徵——《滿文原檔》與清史研究〉，收入莊吉發，《清史論集（一）》（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7年），頁39-74；Pamela Kyle Crossley & Evelyn S. Rawski, "A Profile of the Manchu Language in Ch'ing History,"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53:1 (1993), pp.63-102.

¹⁸ 參見嵇穆（Martin Gimm），〈滿洲文學述略〉，收入閻崇年編，《滿學研究》，第1輯（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2年），頁195。

¹⁹ 安部健夫以滿洲征服者對漢文化的態度為切入點，將一八二〇年以前的清朝歷史，細分為努爾哈齊、皇太極的「偶然華化期」，順治、康熙的「積極華化期」，以及雍正、乾隆、嘉慶的「消極華化期」，參見安部健夫，〈清朝史的構造とその動因〉，收入安部健夫，《清代史の研究》（東京：創文社，1981年），頁5-11。

²⁰ 參見王鍾翰，〈「國語騎射」與滿族的發展〉，收入王鍾翰主編，《滿族史研究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年），頁195-208；葉高樹，〈清雍乾時期的「國語騎射」政策〉，收入《第二屆中國邊疆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73-99。

²¹ 參見盧明輝，〈康乾盛世：中原文化與北方民族文化間的交流發展〉，《內蒙古社會科學》，1990年第1期（1990年1月），頁66-73；高翔，〈清初滿漢衝突與北方區域文化之變遷〉，《清史研究》，1994年第2期（1994年6月），頁60-72；林乾，〈滿族形成時期的二元文化特質與清的統一〉，《民族研究》，1996年第3期（1996年5月），頁93-101；閻崇年，〈滿洲初期文化滿蒙二元性解析〉，《故宮博物院院刊》，1998年第1期（1998年2月），頁34-39。

本質的釐清有所助益。

綜合以上，本文對清朝文化政策的界定，包括了：以民族關係與文化互動為中心的統治意識；以瞭解漢文化為目的的譯書事業；以教化臣民為取向的官修史書；以確立學術正統、監督宗教信仰、限制政治言論為手段的思想言論控制；以編定群書為途徑的文化統制；以維護民族文化特質為使命的「國語騎射」等政策。就研究主題的時間斷限而言，由於文化政策難有立竿見影之效，必須藉由長時期的潛移默化始見其功，故而各個議題跨越的時間範圍甚長，甚至有幾與滿洲政權相始終者。然基於國勢盛衰對文化發展的影響至鉅的前提，茲借用「結構功能分析」(structural-functional analysis)的觀點，²²將文化政策視為促成帝國體系穩定和諧的環節，各個政策在功能上則有相互關聯的特質，且有助於帝國的持續運作，自應將關懷的重心至於全盛時期，方能凸顯主題的重要性。是以本文擬將討論的重心置於前期的順、康、雍、乾四朝，惟若干政策的構想實源自關外時期，亦須視實際狀況，追溯至努爾哈齊、皇太極時代。

本文的目的，是以族際關係理論為基礎，在民族文化的生存空間與族群文化的重構趨勢兩大脈絡中，來觀察清朝前期文化政策的形成及其發展，再延伸至滿洲君主統治帝國的策略。就民族文化的生存空間而言，滿洲政權的興起及其壯大，屬於「包裹式互動關係」類型，²³原本相對弱勢的滿洲文化，是在相對強勢的漢文化運作空檔中，獲得

²² 參見蔡文輝，《社會學理論》（台北：三民書局，1987年），頁74-76。

²³ 所謂「包裹式互動關係」的定義，是指兩個或兩個以上的民族，在分布地域上存在著大比例的反差，分布地域小的民族屬於被包裹者，而常與包裹他的民族發生直接的族際關係，然在雙方長期文化互動的過程中，仍能保持著彼此間文化系統的相對獨立。參見羅康隆，《族際關係論》（貴陽：貴州民族出版社，1998年），頁107-113。

民族文化的生存空間，並努力維護其固有文化的延續；換言之，早期的滿洲文化是依附於漢文化運作中尋求調適，而逐漸形成「參漢酌金」的支配模式，²⁴且持續影響到入關之後。就族群文化的重構趨勢而論，在滿、漢文化互動的進程中，則朝向「整合互動律」的適應性發展，²⁵因為滿洲統治者傾向於在保持自身文化完整的前提下，使整個文化走向朝著有利於本民族的方向演化；同時，在接受漢文化作用力的影響後，仍力圖維護本民族文化的完整。然而，滿、漢關係並不足以涵括帝國內部的族群問題，故有必要將之擴大化至「多元一體」的層次。²⁶由於滿洲統治者憑藉著政治勢力的拓展，使滿洲從民族共同體擴大為多民族帝國，所以政權結構始終都是「多元一體」的型態。當面對帝國內部族群關係日趨複雜，民族共同體階段的統治經驗，固然可以做為多民族帝國的借鏡，惟因牽涉的時間、空間，以及對象的轉換，因此還必須設法凝聚帝國成員的向心力。

在研究方法方面，長期以來，史學界探討非漢民族統治中國問題

²⁴ 羅振玉編，《天聰朝臣工奏議》，收入潘喆等編，《清入關前史料選輯》，第2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9年），頁82，〈寧完我請變通《大明會典》設六部通事奏〉，天聰七年八月初九日。

²⁵ 關於文化重構的「整合互動律」，是指在族際關係演化中，相關的民族在各自內在的文化完整性前提下，以社會整體與社會單元的身分去作用於其他民族，同時接受其他民族構成成分的反作用；由於具有抗拒外來作用的意識，致使當事民族雙方均受影響，卻仍相對完整，並使該演化成為一個持續期很長的過程。參見羅康隆，《族際關係論》，頁364-367。

²⁶ 費孝通論中國的族際關係時，以「多元一體化格局」來概括此一穩定族群的實質，就靜態現象而言，「一體」是指政治的一體，「多元」是指民族的多元或文化的多元；就動態平衡而言，「一體」是指政治上的擬民族，實際上是一個多民族結合而成的族群，「多元」是指在政治主體互動層面下，兼容著若干層次的相互並存的互動圈，而這些互動圈也有可能互相排斥，是以無論從族群成員或族群內部的民族互動關係來看，都具有多元性。參見費孝通，〈中華民族的多元一體格局〉，收入費孝通等著，《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9年），頁1-36；羅康隆，《族際關係論》，頁337-340。

的切入點，基本上可以概分為「征服王朝」(dynasties of conquest)理論與「漢化」觀點兩大主流。一九四九年，魏復古(Karl A. Wittfogel)透過文化「涵化」(acculturation)對文化「同化」(assimilation)反省的角度，推衍出「征服王朝」的理論，將帝制中國分為典型中國朝代，以及征服與滲透王朝(dynasties of infiltration)。所謂「征服王朝」，是指某一民族征服另一民族居住地的部分或全部所建立的王朝，在中國歷史上，包括遼(契丹)、金(女真)、元(蒙古)、清(滿洲)，這些王朝在統治中國期間，都展現出「社會文化二元性」的特徵。魏氏進一步指出，遼與金分別代表了征服模式的主要亞型，遼為文化抵抗型，金是文化讓步型，清則是過渡時期；對清朝興亡的研究，有助於瞭解中國舊秩序的解體與新秩序的形成。²⁷

「征服王朝」理論是否適用於解析清朝的歷史現象，則屬見仁見智。反對者主張：理論的提出，是以游牧民族契丹為中心，就生產型態而言，契丹人、蒙古人是純粹的草原地區游牧民族，女真人、滿洲人則是居住在濕潤的森林、原野地帶的文化程度低的農耕民族，雖然同屬征服、支配中國領域而建立的王朝，但其性格各自不同。²⁸贊成者以為，魏復古是基於在異民族支配下的中國社會，確實有社會、文化二元性的存在，與典型中國王朝社會、文化特有的一元性不同，是中國帝國的一種存在的型態。²⁹支持魏氏觀點的學者又認為，「征服王

²⁷ 參見魏復古(Karl A. Wittfogel)著，蘇國良等譯，〈中國遼代社會史(九〇七—一二五年)總述〉，收入鄭欽仁、李明仁編譯，《征服王朝論文集》(台北：稻鄉出版社，1999年)，頁1-69。

²⁸ 參見村上正二著，鄭欽仁譯，〈征服王朝〉，收入《征服王朝論文集》，頁120-123。

²⁹ 參見吉田順一著，鄭欽仁譯，〈北亞的歷史發展與魏復古的征服王朝理論〉，收入《征服王朝論文集》，頁177-182；譚雅夫著，李明仁譯，〈再論征服王朝〉，收入同書，頁205-212。

朝」的確立，並非僅取決於游牧帝國的卓越武力，而是在入侵中國之前，已逐漸形成包含了「畜牧—農耕」兩種社會特徵的政權。³⁰如此一來，在中國建立「征服王朝」的民族，即不必侷限於純粹的游牧民族，可以泛指包括半農半牧社會的女真人，以及已進入農耕社會階段的滿洲人在內的北亞諸民族。

魏復古討論「征服王朝」的類同趨勢時指出，滿洲人在征服、統治中國的過程中，雖然主動地汲取許多漢文化因素，但是也採取許多保障政治權力的措施，以及由此而來的經濟與社會方面的特權；舉凡推行八旗制度、控制官僚組織、禁止滿漢通婚、提倡滿洲語文、保持髮式衣冠、堅持軍事價值、維護滿洲禮俗等等，在在顯現清朝的「社會文化二元性」的特徵。³¹然而，魏氏所謂的過渡型的清朝，其複雜程度又遠遠超過遼、金、元三朝。以「征服王朝」時期的征服者與被征服者的民族屬性為例，契丹、女真或蒙古征服者，可以清楚地區分「本族人」與「非本族人」，或是「非漢人」與「漢人」；對於以女真族為核心，並具有民族共同體特質的滿洲征服者而言，從政治、經濟或社會層面上，雖能劃分出「旗人」與「非旗人」的差異，惟此係制度屬性而非民族屬性。在八旗制度中，又包括了滿洲、蒙古、漢軍三大族群，其地位高低自有等差；然在「入旗」、「改旗」、「抬旗」，以及「出旗」的辦法下，³²族群身分亦能調整，則漢族在滿洲政權中，實

³⁰ 參見田村實造著，李明仁譯，〈中國征服王朝——總括〉，收入《征服王朝論文集》，頁86-88。

³¹ 參見魏復古，〈中國近代社會史（九〇七——一二五年）總述〉，頁21-30。

³² 吳振棫著，鮑正鵠點校，《養吉齋叢錄》（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83年），卷1，頁2，曰：「國初各部落及漢人之歸附者，分隸滿、蒙、漢八旗。亦時有改易，如華善本隸漢軍正白旗，其先蘇完人，因改入滿洲籍，此漢軍改滿洲也。和濟格爾本蒙古烏魯特人，後隸正白旗漢軍，遂為何氏，此蒙古改漢軍也。莽鵠立本蒙古正藍旗人，後擢入滿洲鑲黃旗，此蒙古改滿洲也。王國光先世為滿洲，